

机关党支部理论学习参考

2025 年 第 8 期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机关党委 编

2025 年 10 月 11 日

目 录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 讨论拟提请二十届四中全会审议的文件 ...	1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二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系统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 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3
习近平出席金砖国家领导人线上峰会并发表重要讲话	5
习近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 努力建设团结和谐、繁荣富裕、文明进步、安居乐业、生态良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疆 ...	9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6 周年招待会在京举行 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	12
习近平给天津大学全体师生回信	18
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习近平）※	19
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形成和发展是人心所向、大势所趋、历史必然（习近平）※	22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课程体系和教学大纲（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使用）》正式出版发行	25
中共中央印发《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工作条例》	26
中央宣传部负责人就《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工作条例》答记者问	27
中共中央印发《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	39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 讨论拟提请二十届四中全会审议的文件 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新华社北京9月29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9月29日召开会议，研究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重大问题。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会议决定，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于10月20日至23日在北京召开。

中共中央政治局听取了《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稿在党内外一定范围征求意见的情况报告，决定根据这次会议讨论的意见进行修改后将文件稿提请二十届四中全会审议。

会议指出，这次征求意见充分发扬民主、集思广益，各地区各部门各方面对建议稿给予充分肯定，认为建议稿准确把握“十五五”时期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所处历史方位，深入分析我国发展环境面临的深刻复杂变化，对未来五年发展作出顶层设计和战略擘画，是乘势而上、接续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又一次总动员、总部署，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续写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新篇章、奋

力开创中国式现代化新局面的历史主动，必将对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产生重大而深远的影响。

会议强调，“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全过程；坚持人民至上，尊重人民主体地位，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坚持高质量发展，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发展，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坚持全面深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社会活力；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强化底线思维，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会议强调，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保证。必须坚持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增强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提高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和水平，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凝聚磅礴力量。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二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系统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 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新华社北京9月29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9月29日下午就系统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进行第二十二次集体学习。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在主持学习时强调，要总结运用历史经验，立足我国宗教工作实际，强化系统观念，加强体制规范建设，加强综合治理，加强基层基础工作，系统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中央统战部宗教研究中心主任张训谋同志就这个问题进行讲解，提出工作建议。中央政治局的同志认真听取讲解，并进行了讨论。

习近平在听取讲解和讨论后发表重要讲话。他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把宗教工作摆在治国理政的重要位置，鲜明提出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等一系列新理念新举措，完善宗教工作体制机制，提高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推动新时代宗教工作取得积极成效。历史和实践证明，只有不断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才能促进宗教和顺、民族和睦、社会和谐、国家长治久安。

习近平强调，我国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国家，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是必然要求。要坚持以社会主义

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引导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牢固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宗教观，不断增进“五个认同”，自觉投身中国式现代化建设。

习近平指出，我国各宗教只有始终扎根中华大地、浸润中华文化，才能健康传承。要植根中华五千年文明，推动我国宗教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融合，引导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增强中华文化认同感。

习近平强调，激发宗教界主动作为、自我变革，对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至关重要。要支持引导宗教界在教义教规、管理制度、礼仪习俗、行为规范等方面体现中国特色、适应时代要求，提高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约束水平。

习近平指出，依法治理宗教事务，是正确处理宗教领域各种矛盾和问题的根本途径。要完善相关法规和政策，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推动严格执法，切实提高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

习近平强调，各级党委要加强对宗教工作的领导，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宗教工作理论和方针政策，深化战略性、基础性、现实性问题研究，加强宗教工作队伍建设，夯实基层基础，进一步形成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的合力。

习近平出席金砖国家领导人线上峰会 并发表重要讲话

新华社北京9月8日电 9月8日晚，国家主席习近平出席金砖国家领导人线上峰会，并发表题为《团结合作 砥砺前行》的重要讲话。

巴西总统卢拉主持峰会，俄罗斯总统普京、南非总统拉马福萨、埃及总统塞西、伊朗总统佩泽希齐扬、印度尼西亚总统普拉博沃、阿联酋阿布扎比王储哈立德以及印度、埃塞俄比亚代表与会。

习近平指出，当前，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霸权主义、单边主义、保护主义甚嚣尘上。金砖国家作为全球南方第一方阵，要坚持弘扬开放包容、合作共赢的金砖精神，共同捍卫多边主义，维护多边贸易体制，推进“大金砖合作”，携手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习近平提出3点建议：

第一，坚持多边主义，捍卫国际公平正义。多边主义是人心所向、大势所趋，是世界和平与发展的重要依靠。我提出全球治理倡议，旨在推动各国携手行动，构建更加公正合理的全球治理体系。要坚持共商共建共享，维护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和以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夯实多边主义根基。积极推进国际

关系民主化，提升全球南方国家的代表性和发言权。通过改革完善全球治理体系，充分调动各方资源，更好应对人类社会面临的共同挑战。

第二，坚持开放共赢，维护国际经贸秩序。经济全球化是不可阻挡的历史潮流。各国发展离不开开放合作的国际环境，谁也不能退回到自我封闭的孤岛。要坚定不移推动构建开放型世界经济，在开放中分享机遇、实现共赢；维护以世界贸易组织为核心的多边贸易体制，抵制一切形式的保护主义；倡导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将发展置于国际议程的中心位置，让全球南方国家公平参与国际合作、共享发展成果。

第三，坚持团结合作，凝聚共同发展合力。金砖国家人口占世界近一半，经济总量约占世界 30%，贸易总额占世界五分之一。金砖国家合作越紧密，应对外部风险挑战的底气就越足、办法就越多、效果就越好。中方愿同其他金砖国家一道，落实全球发展倡议，推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发挥各自优势，深化务实合作，在经贸、金融、科技等领域打造更多合作成果，让“大金砖合作”基础更牢、动能更足、影响更大，更多更好惠及各国人民。

讲话全文：

尊敬的卢拉总统，

各位同事：

今天，金砖国家领导人举行线上峰会，就当前国际形势和共同关心的问题深入交换意见，具有重要意义。

当前，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霸权主义、单边主义、保护主义甚嚣尘上。个别国家接连发起贸易战、关税战，严重冲击世界经济，严重损害国际贸易规则。在这一重要关头，金砖国家作为全球南方第一方阵，要坚持弘扬开放包容、合作共赢的金砖精神，共同捍卫多边主义，维护多边贸易体制，推进“大金砖合作”，携手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我提3点建议。

第一，坚持多边主义，捍卫国际公平正义。历史昭示我们，多边主义是人心所向、大势所趋，是世界和平与发展的重要依靠。我提出全球治理倡议，旨在推动各国携手行动，构建更加公正合理的全球治理体系。我们要坚持共商共建共享，维护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和以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夯实多边主义根基。同时，要积极推进国际关系民主化，提升全球南方国家的代表性和发言权。通过改革完善全球治理体系，充分调动各方资源，更好应对人类社会面临的共同挑战。

第二，坚持开放共赢，维护国际经贸秩序。经济全球化是不可阻挡的历史潮流。各国发展离不开开放合作的国际环境，谁也不能退回到自我封闭的孤岛。无论国际形势如何变化，我们都要

坚定不移推动构建开放型世界经济，在开放中分享机遇、实现共赢。要维护以世界贸易组织为核心的多边贸易体制，抵制一切形式的保护主义。要倡导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将发展置于国际议程的中心位置，让全球南方国家公平参与国际合作、共享发展成果。

第三，坚持团结合作，凝聚共同发展合力。打铁必须自身硬。把自己的事办好了，才能更好应对外部挑战。金砖国家人口占世界近一半，经济总量约占世界 30%，贸易总额占世界五分之一，集聚“大富矿”、“大工厂”、“大市场”。金砖国家合作越紧密，应对外部风险挑战的底气就越足、办法就越多、效果就越好。中方愿同其他金砖国家一道，落实全球发展倡议，推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我们要发挥各自优势，深化务实合作，在经贸、金融、科技等领域打造更多合作成果，让“大金砖合作”基础更牢、动能更足、影响更大，更多更好惠及各国人民。

各位同事！

疾风知劲草，烈火见真金。只要我们担当作为、守望相助，金砖这艘大船就一定能够经受住国际风云变幻的考验，始终行稳致远。

谢谢大家。

习近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 努力建设团结和谐、繁荣富裕、文明进步、安居乐业、生态良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疆

习近平在听取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和政府工作汇报时强调

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

努力建设团结和谐、繁荣富裕、文明进步、安居乐业、生态良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疆

王沪宁蔡奇参加汇报会

新华社乌鲁木齐9月24日电 率中央代表团出席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的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24日听取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和政府工作汇报。他强调，新疆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发展和安全，牢牢扭住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工作总目标，紧紧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锚定中央赋予的“五大战略定位”，凝心聚力、久久为功，努力建设团结和谐、繁荣富裕、文明进步、安居乐业、生态良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疆。

习近平指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70年来，在党中央坚强领导和全国人民大力支持下，自治区党委和政府团结带领全区

各族干部群众坚定维护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社会稳定，持续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新疆面貌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同全国各地一道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他代表党中央，向新疆各族干部群众表示热烈祝贺、致以诚挚问候！

习近平强调，要立足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积极探索符合新疆特点的高质量发展路子。坚持发展特色优势产业，培育有竞争力的产业集群。加强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强化文旅融合，促进文化旅游业发展。加强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加快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在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中发挥更大作用。把保障和改善民生放在优先位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大力发展社会事业，让各族群众广泛参与发展进程、共享发展成果。

习近平指出，要全力维护新疆社会大局稳定。坚持抓基层、强基础、固根本，筑牢反恐维稳的人民防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加强文化润疆、注重以文化人，引导各族干部群众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宗教观。

习近平强调，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是推进新疆现代化建设的根本保证。要持续加强理论武装，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把保稳定、促发展作为培养锻炼干部的大课堂，

让广大干部在实践中磨炼不畏艰险、攻坚克难的意志，增强团结服务群众、驾驭复杂局面的本领。全面建强基层组织，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巩固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健全正风肃纪反腐长效机制，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习近平指出，兵团是实现党中央关于新疆工作总目标的重要战略力量。要深化兵团改革，探索符合兵团实际、彰显兵团特色的高质量发展之路。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书记陈小江汇报了自治区党委和政府的工作。自治区人民政府主席艾尔肯·吐尼亚孜、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祖木热提·吾布力、自治区政协主席努尔兰·阿不都满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政委何忠友参加汇报会。

王沪宁、蔡奇、李干杰、何立峰、王小洪、雪克来提·扎克尔、谌贻琴、王东峰和刘振立，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中央代表团全体成员，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政军负责同志等参加汇报会。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6 周年招待会 在京举行 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6 周年招待会在京举行

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

李强主持 赵乐际王沪宁蔡奇丁薛祥李希韩正出席

新华社北京 9 月 30 日电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6 周年招待会 30 日晚在人民大会堂举行。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招待会并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前无古人的伟大事业。憧憬和挑战，都激发我们只争朝夕、永不懈怠的奋斗精神。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党中央周围，锐意进取、埋头苦干，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更加绚丽的篇章。

李强主持招待会，赵乐际、王沪宁、蔡奇、丁薛祥、李希、韩正出席招待会。约 800 名中外人士欢聚一堂，共庆中华人民共和国华诞。

人民大会堂宴会厅华灯璀璨，洋溢着喜庆热烈的节日氛围。主席台上方高悬着庄严的国徽，“1949-2025”大字年号在鲜艳红旗映衬下格外醒目。

17 时 30 分许，在欢快的《迎宾曲》中，习近平等党和国家

领导人步入宴会厅，向大家挥手致意，全场响起热烈掌声。

招待会开始。全场起立，高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雄壮的《义勇军进行曲》在大厅回荡。

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他首先代表党中央和国务院，向全国各族人民、向中国人民解放军指战员和武警部队官兵、向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致以节日祝贺，向香港特别行政区同胞、澳门特别行政区同胞、台湾同胞和海外侨胞致以诚挚问候，向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中国建设事业的友好国家和国际友人致以衷心感谢。

习近平指出，新中国 76 年来，党领导人民自力更生、接续奋斗，取得彪炳史册的辉煌成就。回望历史，中华民族从濒临危亡走向伟大复兴，一路筚路蓝缕、充满艰辛，也一路豪情满怀、凯歌高奏。前不久，我们隆重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80 周年，极大振奋了民族精神、激发了爱国热情、凝聚了奋斗力量。要继续用好历史经验，把国家建设得更好，让老一辈领导人和革命先烈开创的事业不断欣欣向荣。

习近平强调，今年以来，面对复杂形势，我们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取得新进展新成效。下个月，我们党将召开二十届四中全会，研究制定“十五五”规划建议。要紧紧围绕新时代新征程党的中心任务，把“十五五”发展的目标任务和战略举措规划好实施好，确保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取得决定性进展。

习近平指出，新征程上，我们要坚定不移贯彻“一国两制”方针，支持港澳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更好发展经济、改善民生。要深化两岸交流合作，坚决反对“台独”分裂行径和外部势力干涉，坚决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

习近平强调，面对百年变局加速演进的国际形势，我们要大力弘扬全人类共同价值，践行真正的多边主义，推动落实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全球文明倡议、全球治理倡议，同各国携手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在欢快的乐曲声中，中外宾朋举杯共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6周年，祝福中国繁荣昌盛、人民幸福安康，祝愿中国人民和世界各国人民友谊长存。

出席招待会的还有：在京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国务院副总理、国务委员、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全国政协副主席和从领导职务上退下来的同志，以及中央军委委员、曾担任中央军委委员的同志。

中央党政军群有关部门和北京市负责人，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负责人和无党派人士代表，在京功勋荣誉表彰奖励获得者代表，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人物代表，为民族地区稳定、发展、团结作出重要贡献的少数民族代表人士，在京部分香港特别行政区人士、澳门特别行政区人士、台湾同胞和华侨、华人代表，

各国驻华使节、各国际组织驻华代表、部分外国专家等也出席了招待会。

讲话全文：

女士们，先生们，

同志们，朋友们：

今天，我们欢聚一堂，共同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6 周年。首先，我代表党中央和国务院，向全国各族人民，向中国人民解放军指战员和武警部队官兵，向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致以节日祝贺！向香港特别行政区同胞、澳门特别行政区同胞、台湾同胞和海外侨胞，致以诚挚问候！向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中国建设事业的友好国家和国际友人，致以衷心感谢！

新中国 76 年来，党领导人民自力更生、接续奋斗，取得彪炳史册的辉煌成就。回望历史，中华民族从濒临危亡走向伟大复兴，一路筚路蓝缕、充满艰辛，也一路豪情满怀、凯歌高奏。前不久，我们隆重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80 周年，极大振奋了民族精神、激发了爱国热情、凝聚了奋斗力量。我们要继续用好历史经验，把国家建设得更好，让老一辈领导人和革命先烈开创的事业不断欣欣向荣！

同志们、朋友们！

今年以来，面对复杂形势，我们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下个月，我们党将召开二十届四中全会，研究制定“十五五”规划建议。我们要紧紧围绕新时代新征程党的中心任务，把“十五五”发展的目标任务和战略举措规划好实施好，确保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

新征程上，我们要坚定不移贯彻“一国两制”方针，支持港澳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更好发展经济、改善民生。要深化两岸交流合作，坚决反对“台独”分裂行径和外部势力干涉，坚决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

面对百年变局加速演进的国际形势，我们要大力弘扬全人类共同价值，践行真正的多边主义，推动落实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全球文明倡议、全球治理倡议，同各国携手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同志们、朋友们！

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前无古人的伟大事业。憧憬和挑战，都激发我们只争朝夕、永不懈怠的奋斗精神。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党中央周围，锐意进取、埋头苦干，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更加绚丽的篇章！

现在，我提议：

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6 周年，

为中国繁荣富强和全国各族人民幸福安康，

为中国人民同世界各国人民的友谊和合作，

为在座各位来宾、各位同志、各位朋友的健康，
干杯！

习近平给天津大学全体师生回信强调 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需求 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新华社北京 10 月 2 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给天津大学全体师生回信，在天津大学建校 130 周年之际，向全体师生员工、广大校友表示祝贺。

习近平强调，新起点上，希望你们坚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需求，深化教学科研改革，加强基础研究和科技攻关，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为建设教育强国科技强国、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出新的贡献。

天津大学前身为北洋大学，始建于 1895 年，是我国第一所现代大学，1951 年定名天津大学。近日，天津大学全体师生给习近平总书记写信，汇报学校 130 年来的办学历程和近年来的发展成绩，表达坚定走好人才自主培养和科技自立自强之路、为建设教育强国贡献更多力量的决心。

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2025 年 9 月 15 日）

习近平

来源：《求是》2025/18

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是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近年来，我们相继出台《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意见》及系列配套措施，推动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取得积极成效。但总体来看，这项任务仍很艰巨，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面临不少困难和阻力。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不仅是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需要，而且是赢得国际竞争主动权的需要。我国作为全球第二大消费市场，必须把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好，增强我们从容应对风险挑战的底气。

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基本要求是“五统一、一开放”。“五统一”，就是统一市场基础制度，特别是实现产权保护、公平竞争、质量标准等制度的统一；统一市场基础设施，打通物流、资金流、信息流，健全现代商贸流通体系；统一政府行为尺度，地方在推动经济发展特别是招商引资时，哪些能干哪些不能干有明确规矩，不能各行其是；统一市场监管执法，明确市场监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一把尺子量到底；统一要素资源市场，

促进自由流动、高效配置，减少资源错配和闲置浪费。“一开放”，就是持续扩大开放，实行对内对外开放联通，不搞封闭运行。

落实这些基本要求，当前最急迫的是聚焦重点难点，下决心清除顽瘴痼疾。

第一，着力整治企业低价无序竞争乱象。“内卷”重灾区，要依法依规有效治理。更好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引导企业提升产品品质，实行优质优价，反对低价劣质。推动落后产能有序退出，实现市场动态出清。线上线下一体治理。

第二，着力整治政府采购招标乱象。重点整治最低价中标、以次充好、利益勾连等突出问题。规范政府采购和招标投标，加强对中标结果的公平性审查，健全企业正常申诉渠道，完善投诉处理机制。

第三，着力整治地方招商引资乱象。要制定全国统一的地方招商引资行为清单，明确鼓励和禁止的具体行为。建立健全规范的财政补贴政策体系。加强招商引资信息披露。对违规行为查实后要严肃处理。

第四，着力推动内外贸一体化发展。畅通出口转内销路径，提高国内国际标准一致性，建设内外贸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培育一批内外贸优质企业，开展“外贸优品中华行”活动。

第五，着力补齐法规制度短板。修改完善招标投标法、价格法等法律法规，强化制度标准的刚性约束。持续开展规范涉企执

法专项行动。健全有利于市场统一的财税体制、统计核算制度和信用体系。

第六，着力纠治政绩观偏差。完善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和干部政绩考核评价体系。对违规招商引资、搞地方保护、新官不理旧账等行为，及时批评纠正，对性质恶劣的严肃追究责任。

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既是攻坚战，也是持久战，各地区各部门要从政治和全局高度抓好落实。中央和地方、地方和地方、政府和企业、企业和企业都要加强协调配合，形成推进合力。

※这是习近平总书记 2025 年 7 月 1 日在二十届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上的讲话的一部分。

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形成和发展是人心所向、 大势所趋、历史必然※

（2025 年 9 月 30 日）

习近平

来源：《求是》2025/19

中华民族是有着五千多年文明史的伟大民族。我国各民族共同开拓了祖国的辽阔疆域，共同缔造了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共同书写了辉煌的中国历史，共同创造了灿烂的中华文化，共同培育了伟大的民族精神。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形成和发展是人心所向、大势所趋、历史必然。

——各民族血脉相融，是中华民族共同体形成和发展的历史根基。各民族共同在中华大地上繁衍生息，有着千丝万缕的血缘亲缘关系，逐渐形成血脉相融、骨肉相连，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多元一体、不可分割的命运共同体。历史充分证明，中华民族是各民族长期交往交流交融的结果，各民族只有不断团结融合、自觉融入中华民族大家庭，才能拥有更美好的未来。

——各民族信念相同，是中华民族缔造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内生动力。中华民族自古以来就秉持“六合同风，九州共贯”、“天下大同”的理念，把大一统看作是“天地之常经，古今之通义”。自秦统一中国后，无论哪个民族入主中原，都以统一天下

为己任，都始终坚持国土不可分、国家不可乱、民族不可散、文明不可断的共同信念。历史充分证明，我们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是由各民族共同缔造的，也必须由各民族共同维护、巩固和发展。

——各民族文化相通，是中华民族铸就多元一体文明格局的文化基因。各民族文化互鉴融通、兼收并蓄，逐渐超越地域乡土、血缘世系、宗教信仰，汇聚形成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吸引力的中华文化，形成了中华文明多元一体的格局。历史充分证明，灿烂的中华文化是各民族共同创造的，铸就社会主义文化新辉煌必须不断增强对中华文化的认同，不断增进各民族文化互鉴融通。

——各民族经济相依，是中华民族构建统一经济体的强大力量。我国疆域辽阔，各地区资源禀赋各有特点，经济互补性强、依存度高。各民族始终保持互通有无、互利共赢的经济联系，有力增强了国家整体实力，促进了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形成和发展。历史充分证明，各地区各民族只有不断融入国家发展大局、加强经济交流合作，才能更好推动国家经济繁荣、更好实现自身经济发展。

——各民族情感相亲，是中华民族一家亲的坚强纽带。和谐共处、手足相亲、守望相助始终是我国民族关系的主流，各民族亲密无间的兄弟情谊留下了许多历史佳话。特别是在抵御外侮、防止分裂、维护统一的进程中，各族人民空前团结、同仇敌忾，书写了中华民族艰苦卓绝、气壮山河的伟大史诗。历史充分证明，情感上相互亲近是形成和发展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坚强纽带，各族

人民都要倍加珍惜、不断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不断夯实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的人心基础。

总之，五千多年中华文明所孕育的伟大祖国、伟大民族，永远是全体中华儿女最深沉、最持久的情感所系。在这片辽阔、美丽、富饶的土地上，各族人民都有一个共同家园，就是中国；都有一个共同身份，就是中华民族；都有一个共同名字，就是中国人；都有一个共同梦想，就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这是习近平总书记2024年9月27日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讲话的一部分。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课程体系和教学大纲（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使用）》 正式出版发行

为持续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培训，规范指导各级党员、干部教育培训机构开展党的创新理论教育，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组织编写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课程体系和教学大纲（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使用）》（简称《大纲》），近日已由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正式出版发行。

《大纲》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十个明确”、“十四个坚持”、“十三个方面成就”等主要內容，设置了二十六门课程并明确了每门课程的教学目的、教学重点、教学内容、教学形式、重点阅读篇目等，是党员、干部教育培训机构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学的重要依据。

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印发通知强调，各地区各部门和各级党员、干部教育培训机构要精心实施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培训计划，按照《大纲》要求，加强理论研究阐释，深化理论教学改革，构建理论教学体系，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教育培训走深走实。

中共中央印发《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工作条例》

新华社北京9月28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印发了《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认真遵照执行。

通知指出，思想政治工作是党的优良传统、鲜明特色和突出政治优势。《条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党章为根本依据，总结党领导思想政治工作的历史经验特别是新时代思想政治工作的理论和实践经验，进一步明确思想政治工作的体制机制、工作职责、内容方式、目标任务，对于坚持和加强党对思想政治工作的全面领导，提高思想政治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通知要求，各级党委（党组）要认真抓好《条例》的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加强对思想政治工作开展情况的督促检查，确保《条例》各项规定落到实处。各级党组织要从政治上、全局上深刻认识思想政治工作的极端重要性，以高度的思想自觉和强烈的责任担当，认真抓好思想政治工作，充分发挥思想政治工作的引领作用。全体党员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加强党性锻炼，以身作则开展思想政治工作。要建好建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推动思想政治工作不断开创新局面。各地区各部门在执行《条例》中的重要情况和建议，要及时报告党中央。

新时代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制度保障

——中央宣传部负责人就《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工作条例》答记者问

近日，中共中央印发了《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中央宣传部负责人就《条例》有关情况，回答了记者的提问。

问：请介绍一下制定《条例》的背景和意义。

答：思想政治工作是党的优良传统、鲜明特色和突出政治优势。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思想政治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发表一系列重要讲话，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创造性提出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深刻回答了思想政治工作方向性、根本性、全局性问题，推动思想政治工作展现出新气象新作为，思想政治工作在党和国家工作全局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更加彰显，为制定出台《条例》奠定了坚实的思想理论和实践基础。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对思想政治工作作出战略部署，强调要完善思想政治工作体系。《中央党内法规制定工作规划纲要（2023—2027年）》明确将制定《条例》列为重点项目。

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中央宣传部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认真研究论证，广泛征求意见，反复修改完善，起草形成《条例》

稿。2025年8月，习近平总书记先后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通过《条例》稿。9月16日，党中央印发《条例》。

《条例》是我们党历史上第一部关于思想政治工作的统领性、综合性基础主干法规，是做好新时代思想政治工作的基本遵循。《条例》的制定出台，对于坚持和加强党对思想政治工作的全面领导，提高思想政治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问：请介绍一下《条例》起草工作的总体考虑。

答：在起草《条例》过程中，注重把握以下几点：一是坚持正确方向。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论述，把坚持和加强党对思想政治工作的全面领导作为主线贯穿全篇。二是坚持守正创新。深入总结党领导思想政治工作的历史经验特别是新时代思想政治工作的理论和实践经验，概括提炼反映实践新要求、体现新时代特点的有效做法，以党内法规的形式固定下来。三是坚持问题导向。分析把握思想政治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聚焦存在的突出问题，从制度层面补短板强弱项，提出针对性、操作性强的措施办法。四是坚持于法周延。以党章为根本依据，同党内法规、国家法律法规和重要规范性文件等相衔接。

问：请介绍一下《条例》的主要框架。

答：《条例》共 14 章 58 条，分为 3 个板块。第一板块为第一至第三章，主要阐述制定《条例》的目的依据和思想政治工作的意义作用、总体要求、原则，明确思想政治工作的体制机制、工作职责、内容方式。第二板块为第四至第十章，主要对企业、农村、机关和事业单位、学校、社区、新兴领域、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作出规定。第三板块为第十一至第十四章，主要对发挥群团组织的思想政治工作优势、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保障和监督作出规定，以及附则相关内容。

问：《条例》如何规定思想政治工作的地位作用和总体要求？

答：关于思想政治工作的地位作用，《条例》指出，思想政治工作是为完成党的中心任务和历史使命动员组织党员、干部、群众所进行的思想教育、政治引领、道德培养、精神激励、文化涵育、心理疏导、关怀服务等实践活动，是坚持和贯彻党的政治路线、思想路线、组织路线、群众路线的重要方式，是坚持党的领导、实现党的主张、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和群众基础的重要保证。

关于思想政治工作的指导思想，《条例》强调，思想政治工作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固树立人心是最大的政治的理念，把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巩固全党全国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作为根本任务，把推动

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统一思想、凝聚共识、指导实践放在首位，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为着力点，完善工作体系，夯实基层基础，创新方式方法，注重实际实效，促进全体人民紧紧团结在党的周围、凝聚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下，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坚强思想政治保证。

《条例》对思想政治工作遵循的原则作出明确规定，强调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人民立场、以人为本，坚持实事求是、守正创新，坚持全党动手、全面覆盖，坚持做在日常、落到基层。

思想政治工作是一切工作的生命线，是全党的工作。《条例》强调，全党必须深刻认识思想政治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将思想政治工作贯穿于党的全部工作之中，充分发挥思想政治工作的引领作用。各级党组织应当把思想政治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全体党员特别是领导干部应当养成做思想政治工作的习惯，不断提高思想政治工作能力，善于做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

问：《条例》如何体现坚持和加强党对思想政治工作的全面领导？

答：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是做好思想政治工作的根本保证，也是制定《条例》的根本目的。《条例》通篇体现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的要求，在总则中，将其作为思想政治工作必须遵循的首要原则；在组织领导和职责中，强调党中央对思想政

治工作实行集中统一领导，决定思想政治工作大政方针，决策部署思想政治工作重大举措和重大事项，明确地方党委、党组（党委）的领导职责，明确党委宣传部、基层党组织的职责，明确党员和党员领导干部的责任；在企业、农村、机关和事业单位、学校、社区、新兴领域、网络思想政治工作等章中，分别规定了各级党组织开展思想政治工作的任务要求和具体举措，等等。这些规定，必将有力保证把党的领导落实到思想政治工作全过程各方面。

问：《条例》如何体现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

答：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二十一世纪马克思主义，是中华文化和中国精神的时代精华。推动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是思想政治工作的首要任务。《条例》紧紧围绕这个首要任务，作出一系列明确规定。在指导思想中，强调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推动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统一思想、凝聚共识、指导实践放在首位。在党员和党员领导干部责任中，明确要求党员带头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员领导干部系统掌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方法论和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在主要内容中，鲜明提出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在基本方式中，明确规定理论学习教育要聚焦推进党的创

新理论入脑入心。在企业思想政治工作中，强调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进企业、进车间、进班组、进岗位、进头脑。在农村思想政治工作中，强调立足农村实际组织宣传党的创新理论。在机关和事业单位思想政治工作中，强调完善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制度。在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中，强调坚持思政课建设和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同步推进，构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的课程教材体系。在社区思想政治工作中，强调宣传普及党的创新理论。在新兴领域思想政治工作中，强调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进新兴领域。在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强调加强党的创新理论网上宣传。在发挥群团组织的思想政治工作优势中，强调指导和推动群团组织加强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宣传。这些规定，对于推动干部群众筑牢理想信念之基，增强在党的领导下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自觉性坚定性，必将发挥重要的指导作用。

问：《条例》对思想政治工作的内容和方式有哪些规定？

答：思想政治工作涵盖各个领域、各类群体，内容非常丰富、十分广泛。《条例》指出，思想政治工作是做人的工作，应当着眼引导人、感召人、凝聚人、塑造人，结合形势变化和实践发展不断丰富内容，并从9个方面明确了思想政治工作的主要内容：一是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开展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宣传教育；二是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弘扬以伟大建党精神为源头的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中国式现代化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复兴的中国梦宣传教育；三是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宣传教育，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反对历史虚无主义；四是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弘扬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革命文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劳动精神、奋斗精神、奉献精神、创造精神、勤俭节约精神，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五是加强党章党规党纪宣传教育，开展社会主义法治宣传教育；六是开展形势政策教育和基本国情教育，加强国家安全教育 and 全民国防教育，增强忧患意识、发扬斗争精神；七是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深化马克思主义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宗教观教育，强化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教育，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八是加强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教育，加强无神论教育；九是培育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开放包容的社会心态。

做好思想政治工作，方式方法很重要。《条例》强调，思想政治工作应当遵循规律，坚持继承优良传统和改进创新相结合，注重分众化、对象化、精准化，善于运用新技术新手段，提高针对性、实效性，增强亲和力、感染力。《条例》从理论学习教育、

舆论氛围营造、主流价值引领、文化浸润滋养、榜样示范感召、关怀服务引导等 6 个方面，明确了思想政治工作的基本方式。

问：《条例》对各领域思想政治工作有哪些任务要求？

答：《条例》适应社会群体发展变化，结合各领域的实际和特点，分别对相关思想政治工作的目标任务作出规定。一是明确企业思想政治工作应当围绕团结凝聚职工群众、增强企业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注重同生产经营管理、人力资源开发、企业精神培育、企业文化建设等相结合，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激发劳动热情、创造潜能，推动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二是明确农村思想政治工作应当围绕提升农民群众精神风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坚持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和公共文化建设，提高乡村社会文明程度，促进农民群众安居乐业、农村社会安定有序。三是明确机关思想政治工作应当坚持旗帜鲜明讲政治，同落实党和国家重要工作部署相结合、同机关业务工作相融合，教育引导机关工作人员锤炼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推动建设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明确党委和政府直属事业单位等思想政治工作应当结合单位属性、行业特点、职能职责、人员构成等实际情况，参照机关思想政治工作有关规定执行。四是明确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应当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紧扣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

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贯穿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各领域，体现到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建设各方面，推进大中小学思想政治教育一体化建设，推动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五是明确社区思想政治工作应当结合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充分发挥社区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宣传普及党的创新理论、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强化对社区各类组织的政治引领和对社区群众的教育引导，凝聚思想共识，协调利益关系，化解矛盾纠纷，增进邻里团结，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六是明确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等新兴领域思想政治工作，应当着眼增强党在新兴领域的号召力凝聚力影响力，结合新兴领域党的建设和群团工作，构建条块结合、上下联动、有效协同的工作机制，扩大覆盖，精准施策，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和凝聚服务工作，促进新兴领域健康发展。七是明确各级党委（党组）应当把做好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作为创新和改进党的领导方式和执政方式、提高群众工作能力的重要方面，坚持正能量是总要求、管得住是硬道理、用得好是真本事，走好网上群众路线，运用互联网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引导群众、服务群众，推动构建网上网下同心圆。

问：《条例》对发挥群团组织的思想政治工作优势作了哪些规定？

答：群团组织是党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和纽带，在思想政治工作中具有特殊重要的作用。《条例》专门对发挥群团组织的思想政治工作优势单列一章，强调各级党委应当推动群团组织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将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所开展的全部工作和各种活动，把所联系群众最广泛最紧密地团结在党的周围，同时作出了具体规定。一是指导和推动群团组织加强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宣传，深化理想信念教育，组织主题鲜明、内涵丰富的宣传教育活动，促进提高所联系群众思想觉悟、道德水准、文明素养。二是推动群团组织在服务中加强对所联系群众的团结引领，及时了解和反映所联系群众的思想状况、愿望和诉求，维护所联系群众的合法权益。三是建立健全群团组织开展思想政治工作的制度机制，引导和支持群团组织创新思想政治工作方式方法，为群团组织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创造有利条件、提供必要保障。

问：《条例》对加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有哪些要求？

答：队伍建设是做好思想政治工作的基础支撑。《条例》强调，各级党委（党组）应当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原则，适应新时代思想政治工作形势任务要求，打造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过硬、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的高素质思想政治工作队伍；配齐建强以党务干部和宣传干部，学校思政课教师和辅导员、班主任，机关企事业单位政工干部和群团干部，城乡社区工作者等为主体的思想政治工作骨干队伍，充实优化以党员干部、学校教师、英雄模范、公众人物、调解员、讲解员以及各行各业代表人士为

主体的兼职工作队伍，发展壮大雷锋志愿服务队伍；抓好思想政治工作队伍的培养、管理、使用，完善考核评价、激励保障、监督管理机制，建立健全常态化规范化教育培训体系。同时，《条例》对发挥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等积极作用作出了规定，强调鼓励和支持其面向广大成员和所联系群众开展思想政治工作。

问：《条例》在保障和监督方面主要提出了哪些要求？

答：《条例》从政策经费、阵地载体、调查评估和理论研究、表彰奖励、监督检查、责任追究等6个方面，对各级党委（党组）完善相关保障监督措施提出了明确要求。一是制定完善支持思想政治工作的配套政策，建立健全稳定持续的思想政治工作经费保障机制。二是建好用好各级各类思想政治教育阵地、平台和载体，推动思想政治工作资源向基层延伸和倾斜。三是加强思想政治工作调查研究，定期开展思想政治工作情况综合评估，结合实际设立思想政治工作基层联系点，推动思想政治工作相关学科建设，加强思想政治工作理论研究机构 and 智库建设。四是对思想政治工作成绩突出的集体和个人，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奖励。五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将思想政治工作开展情况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目标管理，在巡视巡察工作中加强对思想政治工作开展情况的监督。六是对党委（党组）领导班子、领导干部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造成不良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依规依纪追究责任。

问：如何抓好《条例》的贯彻落实？

答：法规制度的生命力在于执行。党中央印发《条例》的通知强调，各级党委（党组）要认真抓好《条例》的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加强对思想政治工作开展情况的督促检查，确保《条例》各项规定落到实处。具体来说，需要抓好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加强学习宣传。紧密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论述，把《条例》纳入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纳入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等的培训内容，运用各类媒体和平台广泛宣传解读，推动各级党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准确把握《条例》的基本精神、基本内容、基本要求。二是细化工作措施。结合实际研究贯彻落实的具体举措，建立健全思想政治工作领域的制度机制，推动《条例》落地见效。三是加强督促指导。抓好《条例》贯彻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注意总结和推广先进经验，及时发现和解决工作中的问题，推动思想政治工作不断开创新局面。

中共中央印发 《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

近日，中共中央印发了《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认真遵照执行。

通知指出，党员教育管理是党的建设基础性经常性工作。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推动形成全党从严从实抓党员教育管理的良好态势。《条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党章为根本遵循，总结吸收实践创新成果，对党员教育管理的内容、方式、程序等作出规范，是新时代党员教育管理工作的基本遵循。

通知强调，《条例》的制定和实施，对于提高党员队伍建设质量，激发党组织的生机活力，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夯实党长期执政基础，实现党伟大执政使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通知要求，每个党员，不论职务高低，都必须按照党章要求和《条例》规定，接受党组织的教育管理。各级党委各党组要把抓好党员教育管理作为重大政治责任，采取有力措施，严格贯彻执行《条例》，增强针对性和有效性，防止形式主义。要抓好《条

例》的宣传解读和学习培训，使各级党组织、广大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深入领会《条例》精神，全面掌握《条例》内容，严格执行《条例》规定。中央组织部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督促指导，确保《条例》得到有效贯彻落实。各地区各部门在执行《条例》中的重要情况和建议，要及时报告党中央。

《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全文如下。

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提高党员队伍建设质量，保持党员队伍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有关党内法规，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党员教育管理是党的建设基础性经常性工作。党组织应当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引导党员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增强党性，提高素质，认真履行义务，正确行使权利，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第三条 党员教育管理工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

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教育、管理、监督、服务相结合，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不断增强党员教育管理针对性和有效性，努力建设政治合格、执行纪律合格、品德合格、发挥作用合格的党员队伍。

第四条 党员教育管理工作遵循以下原则：

（一）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将严的要求落实到党员教育管理工作全过程和各方面，党员领导干部带头接受教育管理；

（二）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突出党性教育和政治理论教育，引导党员遵守党章党规党纪，不忘初心、牢记使命；

（三）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注重党员教育管理质量和实效，保证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决策部署贯彻落实；

（四）坚持从实际出发，加强分类指导，尊重党员主体地位，充分发挥党支部直接教育、管理、监督党员作用。

第二章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第五条 把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全党作为党员教育管理的首要政治任务，引导党员充分认识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大意义，自觉学懂弄通做实。

第六条 组织党员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核心要义、基本精神、实践要求，掌握贯穿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增强政治自

觉、理论自信、情感融入。建立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中心内容的党员教育教材体系。

教育引导党员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同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紧密结合起来，不断提高马克思主义思想觉悟和理论水平。

第七条 坚持集中教育和经常性教育相结合，组织培训和个人自学相结合，采取集中轮训、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理论宣讲、组织生活、在线学习培训等方式，形成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长效机制，推动党员学深悟透、入脑入心。

第八条 弘扬理论联系实际的马克思主义学风，引导党员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学以致用、知行合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增强过硬本领，做好本职工作，自觉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

党员领导干部应当坚持更高标准、更严要求，全面学、系统学、贯通学、深入学、跟进学，自觉用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第三章 党员教育基本任务

第九条 加强政治理论教育，突出党的创新理论学习，组织党员学习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学习马克思主义

基本原理和党的基本知识，引导党员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党性修养，努力掌握并自觉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

第十条 突出政治教育和政治训练，严格党内政治生活锻炼，教育党员旗帜鲜明讲政治，提高政治觉悟和政治能力，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永葆共产党人政治本色，做到“四个服从”，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第十一条 强化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引导党员牢记入党誓词，坚持合格党员标准，自觉遵守党的纪律，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养高尚道德情操，培育良好思想作风、学风、工作作风、生活作风和家风。加强宪法法律法规教育，引导党员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第十二条 加强党的宗旨教育，引导党员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贯彻党的群众路线，提高群众工作本领，密切联系服务群众。

第十三条 进行革命传统教育，引导党员学习党史、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铭记党的奋斗历程，弘扬党的优良传统，传承红色基因，践行共产党人价值观，激发爱国主义热情。

第十四条 开展形势政策教育，围绕贯彻执行党和国家重大决策、推进落实重大任务，宣讲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解读世情国

情党情，回应党员关注的问题，引导党员正确认识形势，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要求上来。

第十五条 注重知识技能教育，根据党员岗位职责要求和工作需要，组织引导党员学习掌握业务知识、科技知识、实用技术等，帮助党员提高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增强服务本领。

第四章 党员日常教育管理主要方式

第十六条 党支部应当运用“三会一课”制度，对党员进行经常性的教育管理。党员应当按期参加党员大会、党小组会和上党课，进行学习交流，汇报思想、工作等情况。党员领导干部应当参加双重组织生活。

党支部应当每月开展1次主题党日，贴近党员思想和工作实际，组织党员集中学习、过组织生活、进行民主议事和开展志愿服务等。

党员应当按期交纳党费。党组织应当做好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工作。

第十七条 党支部每年至少召开1次组织生活会，也可以根据工作需要随时召开，一般以党员大会、党支部委员会会议或者党小组会形式进行。

第十八条 党支部一般每年开展1次民主评议党员。党支部召开党员大会，按照个人自评、党员互评、民主测评的程序，组织党员进行评议。党支部委员会会议或者党员大会根据评议情况和党员日常表现情况，提出评定意见。

民主评议党员可以结合组织生活会一并进行。

第十九条 基层党组织应当注重分析党员思想状况和心理状态，党组织负责人应当经常同党员谈心谈话，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政治工作。

第二十条 市、县党委或者基层党委每年应当组织党员集中轮训，主要依托县级党校（行政学校）、基层党校等进行。根据事业发展和党的建设重点任务，结合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中心工作和党员实际，确定培训内容和方式。党员每年集中学习培训时间一般不少于 32 学时。

第二十一条 党组织应当按照党中央部署要求，组织党员认真参加党内集中学习教育，引导党员围绕学习教育主题，深入学习党的创新理论，查找解决自身存在的突出问题。

省级党委、行业系统党组织可以根据党员思想状况和党的建设需要，适时开展专题学习教育。

第二十二条 党组织应当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结合不同群体党员实际，通过树立、学习身边的榜样，设立党员示范岗、党员责任区，开展设岗定责、承诺践诺等，引导党员做好本职工作，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创先争优，在联系服务群众、完成重大任务中勇于担当作为，做到平常时候看得出来、关键时刻站得出来、危急关头豁得出来。

鼓励和引导党员参与志愿服务。党员应当积极参加党组织开展的志愿服务活动，也可以自行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第二十三条 党组织应当坚持从严教育管理和热情关心爱护相统一，从政治、思想、工作、生活上激励关怀帮扶党员。

针对老党员的身体、居住和家庭等实际情况，采取灵活方式，进行教育管理服务，组织他们参加党的组织生活，发挥力所能及的作用。对年老体弱、行动不便、身患重病甚至失能的党员，组织活动和开展学习教育不作硬性要求，党组织通过送学上门、走访慰问等方式，给予更多关心照顾。

第五章 党籍和党员组织关系管理

第二十四条 经党支部党员大会通过、基层党委审批接收的预备党员，自通过之日起，即取得党籍。

对因私出国并在国外长期定居的党员，出国学习研究超过5年仍未返回的党员，一般予以停止党籍。停止党籍的决定由保留其组织关系的党组织按照有关规定作出。

对与党组织失去联系6个月以上、通过各种方式查找仍然没有取得联系的党员，予以停止党籍。停止党籍的决定由所在党支部或者上级党组织按照有关规定作出。停止党籍2年后确实无法取得联系的，按照自行脱党予以除名。

对停止党籍的党员，符合条件的，可以按照规定程序恢复党籍。对劝其退党、劝而不退除名、自行脱党除名、退党除名、开除党籍的，原则上不能恢复党籍，符合条件的可以重新入党。

第二十五条 党员组织关系是指党员对党的基层组织的隶属关系。

每个党员都必须编入党的一个支部、小组或者其他特定组织。有固定工作单位并且单位已经建立党组织的党员，一般编入其所在单位党组织。没有固定工作单位，或者单位未建立党组织的党员，一般编入其经常居住地或者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园区、楼宇等党组织。

党员工作单位、经常居住地发生变动的，或者外出学习、工作、生活 6 个月以上并且地点相对固定的，应当转移组织关系。具有审批预备党员权限的基层党委，可以在全国范围直接相互转移和接收党员组织关系。党组织接收党员组织关系时，如有必要，可以采取适当方式查核党员档案。对组织关系转出但尚未被接收的党员，原所在党组织仍然负有管理责任。党组织不得无故拒转拒接党员组织关系。

第二十六条 对没有人事档案的党员，应当由具有审批预备党员权限的基层党委建立党员档案，由所在党委或者县级以上党委组织部门保存。

有条件的地方，实行党员档案电子化管理。

第六章 党员监督和组织处置

第二十七条 党组织应当通过严格组织生活、听取群众意见、检查党员工作等多种方式，监督党员遵守党章党规党纪特别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情况，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道德规范情况，参加组织生活情况，履行党员义务、联系服务群众、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情况等。

第二十八条 发现党员有思想、工作、生活、作风和纪律方面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以及群众对其有不良反映的，党组织负责人应当及时进行提醒谈话，抓早抓小、防微杜渐。

第二十九条 对党员不按照规定参加党的组织生活、不按时交纳党费、流动到外地工作生活不与党组织主动保持联系的，以及存在其他与党的要求不相符合的行为、情节较轻的，党组织应当采取适当方式及时进行批评教育，帮助其改进提高。

第三十条 对缺乏革命意志，不履行党员义务，不符合党员条件，但本人能够正确认识错误、愿意接受教育管理并且决心改正的党员，党组织应当作出限期改正处置，限期改正时间不超过1年。对给予限期改正处置的党员应当采取帮助教育措施。

第三十一条 党员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照规定程序给予除名处置：

（一）理想信念缺失，政治立场动摇，已经丧失党员条件的，予以除名；

（二）信仰宗教，经党组织帮助教育仍没有转变的，劝其退党，劝而不退的予以除名；

（三）因思想蜕化提出退党，经教育后仍然坚持退党的，予以除名；

（四）为了达到个人目的以退党相要挟，经教育不改的，劝其退党，劝而不退的予以除名；

（五）限期改正期满后仍无转变的，劝其退党，劝而不退的予以除名；

（六）没有正当理由，连续 6 个月不参加党的组织生活，或者不交纳党费，或者不做党所分配的工作，按照自行脱党予以除名。

对违犯党纪的党员，按照《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规定给予党纪处分。

第七章 流动党员管理

第三十二条 基层党组织应当加强流动党员管理，对外出 6 个月以上并且没有转移组织关系的流动党员，应当保持经常联系，跟进做好教育培训、管理服务等工作。在流动党员相对集中的地方，流出地党组织可以依托园区、商会、行业协会、驻外地办事机构等成立流动党员党组织。

流入地党组织应当协助做好流动党员日常管理。按照组织关系一方隶属、参加多重组织生活的方式，组织流动党员就近就便参加组织生活。乡镇、街道、村、社区、园区等党群服务中心应当向流动党员开放。流动党员可以在流入地党组织或者流动党员党组织参加民主评议。

对具备转移组织关系条件的流动党员，流出地和流入地党组织应当衔接做好转接工作。

第三十三条 农村党支部应当明确专人负责同流动党员保持联系。乡镇党委应当掌握流动党员基本情况，指导督促党支部

加强日常教育管理。利用流动党员集中返乡等时机，组织其参加组织生活或者教育培训。对政治素质较好、有致富带富能力的流动党员，应当及时纳入村后备力量培养。

城市社区党组织对异地居住的流动党员，引导其向居住地党组织报到，自觉参加居住地党组织的活动，接受党组织管理。对在异地定居的党员，引导和帮助其及时转移组织关系。

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党组织应当建立健全流动人才党员党组织，理顺流动人才党员组织关系，加强和改进流动人才党员日常教育管理。

第三十四条 高校党组织对组织关系保留在学校的高校毕业生流动党员，应当继续履行管理职责。党员组织关系保留时间一般不超过2年，对符合转出组织关系条件的及时转出。

对出国（境）学习研究党员，由原就读高校或者工作单位党组织保留其组织关系，每半年至少与其联系1次。出国（境）学习研究党员返回后按照规定恢复组织生活。

第八章 党员教育管理信息化

第三十五条 适应时代发展要求，充分运用互联网技术和信息化手段，改进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推进基层党建传统优势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不断提高党员教育管理现代化水平。

第三十六条 统筹规划、整合资源，健全党员信息库，加强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推动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和党员电化教育创新发展，推进党员教育管理网站、移动客户端等平台

一体化建设，建立党性教育基地网上平台，打造党务、政务、服务有机融合的网络阵地。

第三十七条 坚持网上和网下相结合，依托党员教育管理信息化平台，开展党员信息管理、党组织活动指导管理、流动党员管理服务、发展党员管理和党费管理等业务应用，为党员提供在线学习培训、转接组织关系、参与党内事务和关怀帮扶等服务。

注重利用信息数据，对党员队伍状况和党员教育管理工作进行实时分析研判，及时发现问题，不断改进工作。

第三十八条 党员应当主动学网用网，依托各类党员教育管理信息化平台，积极参加在线学习培训，认真参加党组织的活动，自觉接受党组织的教育管理。通过网络向群众宣传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听取群众意见，联系服务群众。

党组织应当教育引导党员严格规范网络行为，敢于同网上错误言论作斗争，不得制作、发布、传播违反党的纪律规定和国家法律法规的信息内容。

第九章 组织领导和工作保障

第三十九条 在党中央领导下，由中央组织部牵头，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机关、中央宣传部、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教育部党组、国务院国资委党委等参加，建立全国党员教育管理工作协调小组，负责全国党员教育管理工作的规划部署、组织协调和检查指导，协调小组办公室设在中央组织部。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应当建立党员教育管理工作协调

机构。建立健全党员教育管理工作协调机构运行机制，充分发挥职能作用。

中央组织部主要负责党员教育管理工作统筹协调，抓好党员集中教育和经常性教育的组织安排，加强对党员教育管理工作的具体指导。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机关主要负责党员纪律作风教育，指导开展党员监督，查处党员违犯党的纪律和职务违法、职务犯罪行为。中央宣传部主要负责党员政治理论教育、形势政策教育，指导协调编写党员教育教材，组织党员先进典型的学习宣传。

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主要负责党员领导干部培训，指导地方党校（行政学院）将党员教育培训列入教学计划，保证课时和教学质量。

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主要负责指导中央和国家机关各级党组织做好党员教育管理工作。

教育部党组主要负责宏观指导高等学校党员教育管理工作。国务院国资委党委主要负责所监管企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

地方各级党委组织部和纪检监察机关、党委宣传部、党校（行政学院）、机关工委、教育工委、国资委党委等，分别按照职能职责，承担党员教育管理工作任务。

第四十条 地方各级党委和部门单位党组（党委）领导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党员教育管理工作，贯彻执行党中央关于党员教

育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部署要求，定期研究党员教育管理工作，分析党员队伍状况，有针对性地提出工作措施。

基层党委履行抓党员教育管理的基本职责，推动落实上级党组织工作安排，组织做好党员集中培训、组织关系管理、表彰激励、关怀帮扶、组织处置、纪律处分等工作，指导所辖党支部做好党员日常教育管理工作。党支部按照党章和党内有关规定，履行相关工作职责。党小组应当落实党支部关于党员教育管理工作的要求和任务。

第四十一条 乡镇、街道、国有企业、高等学校等基层党委，按照规定配备一定数量的专兼职组织员，由县级以上党委组织部门进行业务指导和管理，承担指导督促发展党员和党员教育管理等工作。

实行党员教育讲师聘任制，县级以上党委从优秀党校教师、基层党组织书记、先进模范人物、党务工作者、专家学者、实用技术人才、离退休干部等人员中选聘党员教育讲师。

加强县级党校（行政学校）和基层党校建设。县级党校（行政学校）应当将党员集中培训作为重要任务。有计划地组织安排党员教育讲师到基层授课。注重发挥党群服务中心、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基地、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的作用。

加强全国党员教育培训教材建设规划，组织编写全国党员教育基本教材。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可以结合实际，开发各具特色、务实管用的党员教育教材。

第四十二条 党员教育管理工作经费应当列入地方各级财政预算，结合实际按照党员数量划拨，重点保障农村、社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等基层党组织开展党员教育管理，形成稳定的经费保障机制。各级党委留存的党费主要用于教育培训党员、支持基层党组织开展组织生活。加强对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贫困地区党员教育管理工作经费支持。

第四十三条 各级党委各党组应当加强对党员教育管理工作的检查考核。基层党委每年把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情况作为向上级党组织报告工作的重要内容。在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中，对党组织负责人抓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情况作出评价。上级党组织在开展年度考核和任期考核中，应当考核检查下级党组织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情况。

对在党员教育管理工作中失职失责的，按照有关规定予以问责追责。

第十章 附则

第四十四条 中国人民解放军和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党员教育管理工作规定，由中央军事委员会根据本条例制定。

第四十五条 本条例由中央组织部负责解释。

第四十六条 本条例自 2019 年 5 月 6 日起施行。